

证券代码：833636

证券简称：邦瑞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636	邦瑞达	2021年11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华通路11号309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选举邸生才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于2021年8月15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邸生才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薪资按照第二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邸生才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选举邸磊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于2021年8月15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邸磊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薪资按照第二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邸磊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选举郑济宁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郑济宁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薪资按照第二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郑济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选举郑高山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郑高山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薪资按照第二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郑高山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吴艳芳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吴艳芳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薪资按照第二届董事会标准执行。吴艳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张瑞军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及其工作业绩，本届监事会提名张瑞军继任公司第三

届监事会监事，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薪资按照第二届监事会标准执行。张瑞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选举马超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马超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，任期三年，薪资按照第二届监事会标准执行。马超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2 日 08 时 00 分-09 时 00 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华通路 11 号 309 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华通路 11 号 309 室邮编：102200 邮箱：contact@bangruida.net 电话：010-80112812 传真 010-80112813 联系人：郑高山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北京邦瑞达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